

永懺樓隨筆之六十九

「古代陵墓的咒詛」

水
鳴

溫哥華的夏夜，九點半鐘才日落，十點鐘天色仍未黑，天邊餘暉，絢爛多姿，我喜歡趁此一段清涼薄暮時光，在後園多做些園工。

一九八四年六月十九日之夜，我仍在後園做工及運動之時，樓上的電話響了。意識到好像有些什麼緊急重要的事，慌忙飛奔上樓去接聽。

原來是馮公夏伯伯打來的。

「培德。」馮伯伯說：「香港葉文意居士剛才打長途電話來，有人託她打來的，有些事要問問你，請你幫幫忙。」

「空中結緣」佛經故事及於中文大學講佛學，她年初來過加拿大，應馮伯伯之邀，在世界佛教會佛恩寺講佛學。曾經與我約定見面，因臨時有事，未能如約來舍下賜教，緣慳一面。我久仰葉居士，也拜讀過她的大作「佛學十八講」，葉居士後來託人帶來一張她姪兒的照片，叫我一觀病情及病因。因此，彼此算是認識的。葉居士既受友人之託，打長途電話來問我，我素知以葉居士這樣嚴肅有成就的佛學學者，必然是經過慎重考慮才會受託的，斷不會是一般人的好奇。

「是什麼事呢？只要我能力所及，我一定効勞。」

馮伯伯說：「葉居士說，香港有一家朋友的兒子失蹤了，他們到處找尋不見。報警，警署也找不到，父母焦急得很，他

們聞說你的名，他們在無法可想之餘，就求葉居士打電話來試問一下，請你幫忙看看，找得到找不到？」

不錯，前年曾經有人從遙遠的紐約打長途電話來叫我試找失蹤人士，我當夜幸不辱命，指出失蹤者在紐澤西某處。警方與有關人士姑妄一試，果然在該處找到失蹤者，此事有很多人知道，與找到失蹤的鑽石耳環案，同樣為友人們時常稱道。在我認為，那都只不過是得到佛菩薩指示叫我偶然看見，並非我真有什麼奇能。我至今仍不習慣於為人找尋失物失人，自問也無此本領。雖有另外數次倖而言中的實驗，也不敢自許有何把握。因此我感到此次事件的困難。

「這就難極了，」我說：「香港有五百萬人，地方那麼遼闊，連警方都找不到，叫我遠在加拿大怎會找得到呢？何況我又不認識失蹤者，根本不知是誰。這與紐約案完全不同，紐約案最少我是從前見過那人呀！這一次我真是毫無靈感了。」

馮伯伯說：「葉文意不會隨隨便便代別人來問你的，情形是相當嚴重，那家人着急得很痛苦，葉文意很同情他們，才來試問你的，你就勉為其難吧，如果幫得到這家人，也是我們佛弟子應做的事。」

「好吧！伯爺，我姑且試試看，但是，你最少得告訴我，

他家的姓名和地址呀！否則茫茫人海，我向何處去找？」

「我忘記問地址」馮伯伯說：「讓我立即打長途電話到香

港去問葉文意，一有回音，我再打電話給你。」

十五分鐘以後，馮伯伯再打電話來，告訴我，葉居士已答

覆了有關失踪者的姓名及住址，及其父母姓名。

「培德，」馮伯伯說：「你試試看看，能不能幫他們找到失蹤的兒子？」

「我姑妄一試吧！」我在電話上對馮伯伯說：「我現在閉上眼睛了，我看見尖沙嘴海邊，我看見更多的海邊，我看見一個大約二十三四歲的男子，長得很漂亮，頭髮很黑，後面髮尾很長，戴眼鏡，身穿薄薄花格恤衫牛仔褲，不知是不是他。」「年齡就接近了」馮伯伯說：「你還看見他在什麼地方，做什麼？」

「我看見這個高大青年在海邊一邊行走一邊哭泣，眼望海心的輪船燈光，我看見他有自殺念頭！」

「你看見他在海水當中抑或海邊？」

「在海邊，不是海心，不過，凶多吉少！雖然我仍未見到他跳海，但是我見到他在三五日之後……或者是六日之後……我見到的是青年的屍體浮起被人發現報案，但是我不敢直說。」「說呀！」馮伯伯很着急：「你見到他三五日之後怎樣？」

「伯爺，你只可這樣婉轉告訴香港，」我不敢直答：「就說，我說他三五天，最多不過六七日，會重新出現，生死就不必問了。」

「我就照你話回覆葉文意轉告他家。」

「我但願我真正幫得到他，」我說：「真抱歉，雖見得到也幫不了他；我但願他好像多倫多一案那樣就好了。」

「多倫多什麼案？」

「多倫多有人打長途電話來，說她的弟弟失蹤了，叫我找，那一個青年留下了類似遺書的英文信，離家出走，做姊姊的急壞了，打電話來託我找，我告訴她，弟弟出去以後，在湖邊蕩來蕩去，終於取消自殺之念，轉去看一個朋友，不久就回家的，大約同一天下午就會回家，你們出去找他，他已經在回家

途中了。」

「後來呢？」

「後來他們出去找，找不到，回家，果然弟弟已經回來了，我希望香港這一家人的兒子也能像那樣醒悟，但是，看來是凶多吉少，我但願我看錯了。」

「叫他家補寄一張照片來，你看看是不是他，好不好？」

「也好！」

某家父母寄來照片，是用雙掛號專送快郵寄的，過份的慎重，反而耽誤了時間，寄到之時，已是四天以後了。

那時馮伯伯因事飛往洛杉磯，臨行命我暫時代理他在世界佛教會的會長主禮拜佛的職務及講佛學。

我看了某氏兒子照片，證實了是我當晚所見之青年，我立即以專送航信回覆，並勸他父母：「不可太悲痛，務必節哀順變！」我並指出他家的不幸原因何在，素封之家，爲何年來迭出禍事？

我看見這位不幸的青年，中了古墓之邪。我看見他腦神經內已被古墓的一種過濾性細菌所侵蝕，以致把一個本來活潑樂觀的大好青年引向自殺之途！

我看見的古墓，是一座極其宏偉的帝王陵墓，夾道石人石馬石象，十分魁宏，陵墓內有數千陪葬殉葬的奴隸奴婢，還有數千石俑，那位帝王極其威嚴，令人不寒而慄，不敢迫視，對於陵墓被發掘及開放，他顯然十分震怒！

我看見香港這某氏一家曾經參觀這處帝王古墓及其出土的古物，我看見他們會進入陵穴徘徊參觀，我看見墓室內的千年屍毒細菌侵入某氏家人。數千年的封墓符咒威力發動，犯之者則不吉。

我看見香港這某氏，在信中提及我所見，我本來不知道他們去參觀陵墓，沒有人告訴我。我也從未見過這一家人，對他們一無所知，可是我這一次看見了他們旅遊的情形。我說我看見很乾旱的黃土原野。好像是中原或西北，我不能確定地點，因爲我未去過大陸，不熟悉。

我同時說，很抱歉我無能力幫助他們，我為他們感到難過，對於那樣威猛恐怖的古代帝陵的封墓符咒威力，我毫無破法之能，也不敢擾其盛怒，我說，若要解免這種符咒魔力對其家人的未來威脅，唯一的途徑，乃是祈求佛菩薩加被，尤其是須祈求韋陀菩薩保護，只有韋陀可破魔力，我勸他家在家供奉一尊韋陀菩薩，因韋陀菩薩是降魔最威靈的。

某氏一家的悲慘遭遇，上週已由香港電話完全證實了。在過去這一兩年來，還有幾件似都發生在旅遊之後，他家的悲慘，我不願多提，本來也不應提此事，但是，為了警告其他旅遊者，免得再有人誤觸古墓符咒受害，我不得不提出某氏家的這一件兒子失蹤慘案，希望某氏一家及葉文意居士原諒我。

但願提供前車之鑑，讓世人得知警惕，勿陷覆轍，如果能有助世人避免災禍，某氏父母失子之痛重提的再痛，也就不是否毫無意義的了！

或者有人仍不信邪，或者有人仍自以爲很有科學頭腦，不信有鬼邪，不信有符咒魔法，指稱這都是迷信。

埃及十九歲法老王吐突的陵墓被考古家率領數千勞工發掘，掘出了金棺，木乃伊和許多金銀珠寶古物，運往各國展覽。

根據一本專門研究的報導，當年參與掘墓的工人，大部份都死於非命，那些考古家數十人，先後都死於橫禍，或死於車禍，或死於空難、海難、惡疾、癌症、自殺，或被人謀殺，或死於瘋狂，無一善終。這本著作「吐突王的咒詛」（*The Curses of King Tuth*）列舉事實統計，並非虛構。

埃及金字塔及古墓中，均有古代符咒護陵，不容侵犯，中國古代的帝王陵墓構築宏偉，不亞於埃及金字塔，亦有符咒符籤封閉護陵以防被侵入，任何人發掘它或進入，就很可能觸犯了它的符咒禁制，因而中了邪。

符咒是一種超自然力量，至今仍不甚明白其發生作用的所

偽難分，辰州排教符咒也有真偽之分，我們很難判別。但是，古代帝王陵墓之符咒，都是真正的魔法，往往是使用劇毒的藥品藥水或最厲害的細菌來書寫或塗在墓壁內的，如果你了解這一點，或者就不會再輕視古代的符咒。

我所能見到的那座帝王古墓，就是牆壁上、門上、框上、柱上、寶物上、器皿上、石廊上……無不會經施有各種厲害的符咒！其中有些是劇毒的毒藥藥水藥油，有些是最厲害的過濾性毒菌（*Virus*）！

毒藥的化學毒素會逸出瀰漫於墓穴內的空氣之中，多數是神經性毒氣，極微量的吸入也會引致腦神經的中毒，漸漸變成瘋狂！

如果說這些毒素經過三千年已經逐漸消失殆盡，那麼，那些過濾細菌却是永不會死亡的。

去年英倫發現了一處地下古墓，是兩千多年的，科學家採集古墓內標本研究，發現了兩千多年前的細菌仍然生存着，也仍然在分裂繁殖，一遇到「寄體」，立即就活躍了起來，這件新聞，曾經由路透社向世界報導，英國電視播映現場實況，引起全球科學界的驚訝。

兩千多年的細菌仍然生存不死！這是科學的新發現，並非迷信！

事實上，細菌自身是永不會死亡的，除非受到抗生素或藥品殺死。否則，它們永遠在不斷地分裂下去，從一個單細胞分裂爲二，二爲四，四爲十六……細菌是不會自己老死的。

秦始皇陵，武則天陵等等，都有封墓符咒，帝王之墓，怎會毫無護墓禁制？三千年或二千年的毒菌，依然生存，參觀者眼睛看不見而已。一般表面的消毒，是否能殺死那些有毒的過濾細菌？當前醫學如此發達，也毫無良方可殺死「先天免疫力失效症」（*AIDS*）的病原過濾細菌呢！

最近法國科學家發現「先天免疫力失效症」（又名愛得死）的病原菌，美國科學界亦隨之宣佈相同的發現，分別在電視上宣佈佳訊，放映高倍電子顯微鏡放大的「愛得死」過濾性細菌

，是形似毛栗子的圓形細菌，細小到難以發現，須用百萬倍放大才看得見，它能進入人體細胞膜的微細孔穴，它是無形的。來源仍不明。有些科學家說「愛得死」病原菌來自非洲埃及，這話真有意思，聯合國衛生署檔案記載着埃及與索瑪利亞一帶，一向有類如「愛得死」的神秘死亡症，現在使歐美人士談虎色變的「愛得死」神祕絕症，據說大部份的死者是同性戀者，一部份是海地國來美的移民，一部份是一般家庭的主婦及小孩，醫學界至今仍無良藥對抗「愛得死」病原細菌。

「愛得死」病菌來源是否埃及金字塔？無法斷定，舉一知百，既然「愛得死」病菌如此厲害，何況是帝王古墓內的護陵毒菌呢？那些過濾細菌更細小更不可觀察得到。誰要是入墓內參觀，說不定就觸上霉頭了，那就看各人的運氣了。

撇開護陵符咒不談，因爲也許你仍不信確有符咒，那麼，我告訴你有關越南與廣西流行的一種「蠱毒」。

越南與廣西南部龍州一帶，有些女巫善於施蠱，稱之爲「鷄蠱」，其法以活鷄公母合一對，活生生置於瓷罈內，密封，施以符咒。經過一段時間之後，兩鷄已死，腐化成汁，再久，成爲乾粉，女巫取出此種蠱粉，只須畧施少許於人身上，或令之呼吸吸入，或置於食物內，那人不久就會內臟腐爛而死。

傳說越南多美女，越女多情，往昔往往有華人或他國男子去越南與越女婚配或相戀，臨別時，越女恐良人一去不回，就在他身上施了鷄蠱，聲明若不依時歸來取解藥，就會全身腐爛而死。

當然不是每一個越女或桂女都會施蠱，懂得此道的女子畢竟很少很少。

鷄蠱却是真有其事的妖法，拆穿了無他，只不過是「細菌戰術」而已。今世的「化生放」戰術，就是化學戰，細菌戰，放射戰，其實古人早已懂得這些戰術。

桂越女巫懂得運用鷄蠱，即是鷄屍滋養而培養出來的屍毒病菌，古人爲什麼不懂得運用更厲害的細菌作戰？

古代戰爭有所謂「鬥法」，狗頭軍師對敵陣施放瘟疫，就是施放細菌戰嗎？蚩尤善放大霧，不就是化學戰嗎？人造煙霧，用乾冰就得啦，燒燒垃圾堆也可製煙霧呀，別小看了古人的智慧，古人知道運用細菌製造醬油，做饅頭，做豆腐乳，臭豆腐，做醋……你以爲古人不知有細菌麼？

古人既善用細菌於製造食品，自然亦深知細菌的毒害，那些專家運用劇毒的細菌來做符咒，也是順理成章的事，無足爲奇。

佛教經論之中，有關於細菌的作用，散見於很多典籍，都說人死後被細小的「蟲」所吃光而腐化，經論中稱爲「蟲」，當今稱爲「細菌」，名雖不同，實爲一物，古代佛典都已明示細菌腐蝕之理，我們怎可說只有現代人才知道細菌？

古代巫師很多都懂得如何使用細菌來製造疫病或災禍，而託言符咒之一，符咒另有他其成份，其効力不在本文討論之列，本文只指出有一些符咒與符籤是運用細菌或毒藥來施法的。

縱然封墓護陵的符咒仍不使你信服，至少你應知道屍毒吧？古墓的屍體被細菌腐蝕以後，發生多少屍毒？殘骸中的無數細菌，瀰漫散佈於墓穴之內空氣之中，豈是肉眼所能見？進入古墓參觀的人，中了屍毒細菌也還不知呢！這些各式各樣的細菌，入侵了人身各部門，侵蝕了腦神經，人就會慢慢得病，至於精神失常，至於死亡，至於自殺……無所不有。

實在說，所謂中了邪，多半就是中了毒或中了過濾性毒菌代陵墓，却不知道開放了毒菌出來爲害，害己害人！一般人只爲好奇或艷羨，爭着趕去參觀古代陵墓和出土古物，實乃無知之至！愚不可及！固然未必每一個參觀者都會着邪，但是，誰又敢担保一定不會中了菌毒？誰敢拍胸膛担保？細菌是肉眼看得到的嗎？

對於細菌學無甚知識的人，總以爲一講古墓的咒詛就是迷信，其實，古墓的咒詛不是迷信！上文已經分析得很明白，信與不信，都由得你。

以前我會報導過千年木乃伊身體仍有電流（在內明刊出「木乃伊之電」），說明人死後的能量不滅現象，有關於死者的靈能問題，也不能在本文詳論，只可簡約而言之。上面所提的帝王之靈，就是一個實例，他的靈能未滅，仍然挾着兇殘威猛的個性，他的電子仍然存在於古墓之內，相聚成形，蘊藏着核爆的力量，發射有害的輻射能，誤觸之者則得災禍，或病或死。這種無理智的「識」能，不是人間的任何巫師或道法所能屈服的，什麼茅山法，什麼天師法，青城劍仙，都不是他的對手。切勿輕信江湖術士誇大宣傳，以為普普通通的符咒就可制服古代陵墓之靈，除非你能找到一種可以化解輻射的方法，你用什麼解禳法都等於零！

只有韋陀菩薩及其他具有降魔大神通的菩薩，以其更超級的輻射能，才可以壓倒那些邪惡的靈能，或者請得地藏王菩薩以其無比偉大的靈能來超渡了那些凶暴的亡靈，那才是辦法。無論如何，從這許多件事實的教訓來看，任何人實不宜冒險去參觀什麼古代陵墓，就算你不怕鬼不信邪，最少也須防着細菌！

本來，尊敬亡魂，不犯其居，這是人人應有的態度，佛教主張荼毘火葬，這是很合衛生的，不會留下細菌為害。

活人也不會喜歡成日都有成千成萬的遊客來侵擾居處的安寧呀！怎麼能怪古代陵墓的亡魂震怒於觀光客的侵擾？

參觀古代陵墓，縱然心懷敬仰，也難侵擾死者的安寧。是不是？好比現代的著名歌星，到處有成羣迷影迷蹤崇拜，雖然歌星心亦喜之，也不免感到被騷擾的不快，有些被擾得大發脾氣而罵人撲打觀眾，這也是可以理解的。成千成萬的遊客上你家來看你怎麼睡覺，你可樂意？

人同此心，幽冥相同，古代陵墓中的死者，並非已經靈能全泯，怎能忍受遊客的騷擾？幽靈發惡，亦是可以理解的事。

有人問，那麼多人去參觀古墓了，怎麼都不見中邪呢？他們誰我反問幾句：這些參觀者中沒中邪，你有統計嗎？他們誰

中了邪，誰着了魔，誰着了毒菌，都能自知嗎？也都會來向你報告麼？

有許多人着了道兒，尚不自知啊！

總而言之，我們應該首先尊敬他人，不論是對活人對死者，都一樣尊敬，不可侵擾其私人安寧。這是做人起碼的規矩。死者入土為安，不應受到什麼考古研究美其名的侵擾發掘出土，更不應當作藝術品來陳列展覽，埃及也好，中國也好，都應該尊重死者安寧與自由，不應予以侵擾發掘的。

已經證實了香港某氏世家的不幸悲劇，應是前車之鑒，但願世人醒悟，勿再於旅遊時去參觀古墓。以避免古墓的咒詛。

美國三藩市金門大橋上，前幾天有一個婦人因喝酒後駕車，失却控制，撞上橋欄，車墜橋下，喪命於海中。其悲痛的丈夫每天手持花圈，站在失事之處，向過路的駕車人高舉，花圈上寫着：

「我妻因酒後駕車在此處撞橋落海身亡，我悲痛已極，在此勸請你們切勿酒後駕車，以策平安！」

香港某氏世家，當你們身為父母者，可能看見此篇拙文，必定會觸動你們的失子的悲痛，但是，希望你們了解，這篇文章，引用你們失子之痛來警惕世人勿近古墓以免受害，這樣來說，也是對於你們的兒子的一點有意義的紀念罷。你們問過我做了什麼孽，只是不慎，我在信上奉勸你們今後多布施救窮苦他人的命，救他人的病，為你們多種善因，善心能感動鬼神，相信今後你們也就會安泰的。多行善舉，縱有積孽，也可化解的，讓我們人人都學習佛陀所教的慈悲吧！

華嚴經十廻向品說：「不為自己求安樂，但願衆生得離苦。」這是對於我寫本文的啓示動機，並非為了要誇言什麼超能天眼，更非故意以觸他人的痛苦作題材。

這是對於我寫本文的啓示動機，並非為了要誇言什麼超能